

2023 年度
新乡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乡县司法局是县政府重要组成部门,承担着法律服务、法制宣传、法律保障三大职能,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民主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近年来新乡县司法局以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以“执法为民”,服务发展“为宗旨”,以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干警队伍的满意度为抓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积极看展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社区矫正等工作,为全县人民群众提供普惠、精准、及时和有效的法律服务,为全县人民安居乐业提供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县司法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新乡县司法局本级。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新乡县司法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07.3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3.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63.96	总计	26	76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3.96	763.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39	607.39					
20406	司法	607.39	607.39					
2040601	行政运行	487.55	487.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13.7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05	14.05					
2040606	律师管理	14.50	14.5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16	13.16					
2040610	社区矫正	64.38	6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9	9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7	70.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2	5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20808	抚恤	24.27	24.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7	24.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2	20.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2	20.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7	1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4	7.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7	4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7	4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3.96	644.12	119.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39	487.55	119.84			
20406	司法	607.39	487.55	119.84			
2040601	行政运行	487.55	487.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13.7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05		14.05			
2040606	律师管理	14.50		14.5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16		13.16			
2040610	社区矫正	64.38		6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9	9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7	70.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2	5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20808	抚恤	24.27	24.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7	24.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2	20.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2	20.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7	1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4	7.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7	4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7	4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07.39	607.3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39	9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32	20.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87	4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3.96	763.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3.96	总计	64	763.96	76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63.96	644.12	119.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39	487.55	119.84
20406	司法	607.39	487.55	119.84
2040601	行政运行	487.55	487.5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13.7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05		14.05
2040606	律师管理	14.50		14.5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16		13.16
2040610	社区矫正	64.38		6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9	9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7	70.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9	12.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2	5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20808	抚恤	24.27	24.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7	24.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5	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2	20.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2	20.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7	1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4	7.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7	4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7	4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1.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7.46	30201	办公费	8.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9.7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5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8	30207	邮电费	2.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9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30211	差旅费	4.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98.08	公用经费合计					4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4.80		4.80		1.67		1.67		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63.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00 万元，增长 17.72%。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二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63.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3.96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63.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4.12 万元，占 84.31%；项目支出 119.84 万元，占 15.6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63.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32 万元，增长 18.69%。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二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3.9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0.32 万元，增长 18.69%。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人员增加，

导致基本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二是当年新增项目，导致项目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3.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607.39 万元，占 79.5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5.39 万元，占 12.49%；卫生健康（类）支出 20.32 万元，占 2.66%；住房保障（类）支出 40.87 万元，占 5.35%。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6%。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8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中调整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

中调整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中调整预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3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的结转和结余资金支出，当年资金未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19.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预算科目调整，支付“智慧矫正”工程欠款。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有单位人员辞职；二是有单位人员退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有单位人员辞职；二是有单位人员退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67.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退休人员亡故。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保险基数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单位人员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单位人员辞职。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当年有单位人员辞职；二是有单位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4.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8.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46.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79%。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79%，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79%。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6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日常的维修和维护。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0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21.97 万元，增长 91.2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支出额度限制，2023 年度支付了部分 2022 年欠款。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对财务管理绩效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积极同财政部门 and 上级司法机关沟通学习，财务部门认真进行决算编报、审核等工作，并按时完成，切实做到数据真实、有效。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参加自评的项目有 22 个项目，其中 14 个项目涉密不予公开；项目资金全年预算为 253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为 21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0%。根据 2023 年度我局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得分为 100 分。

2023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自筹人员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8	3.98	3.9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4.08	3.98	3.9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5	5	
	拨付合规性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			5	5	
	使用规范性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医疗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08万元	3.9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白 筹 住 房 公 积 金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5	7.86	7.8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8.35	7.86	7.8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开展，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住房公积金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35万元	7.8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稳定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罗开根抚恤金、安葬费						
新乡县司法局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全年预算数	22.76	全年执行数	10	执行率	100.0 %
	财政拨款	0	全年预算数	22.76	全年执行数	10	执行率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全年预算数	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0%
	单位资金	0	全年预算数	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5	5				
	拨付合规性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	5	5				
	使用规范性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系统, 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罗开根同志抚恤金、丧葬费按时发放。		根据审批手续, 我单位去世人员罗开根同志的抚恤金、丧葬费及时、足额完成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7562元	227562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 放人数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 放及时性	≥98%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 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家属生活水平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属满意度	≥96%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白簪人员工伤保险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7	0.13	0.1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07	0.13	0.1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5	5		
		拨付合规性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			5	5		
		使用规范性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工伤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0.07万元	0.13万元	10	1.43	85.71	工伤保险年中比例调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1.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智慧矫正项目标段二（二期部分）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5.97	5.9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5.97	5.9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5	5		
	拨付合规性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			5	5		
	使用规范性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监督社区矫正工作，确保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		用于支付社区矫正中心“智慧矫正”项目的项目款，保障日常工作的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97万元	5.9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矫正集成、维护服务次数	≤1次	1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电子监管维护保养品质率	≥90%	100%	5	5	0.00	
		保证社区矫正服务电子监管率	≥8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电子监管服务维护保养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	确保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702.17	796.99	763.96	10	95.86 %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702.17	796.9	763.96	—	95.87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0.09	0	—	0.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指导、监督社区矫正工作，确保我市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不发生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		目标1：顺利完成当年度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监督和指导，维护我县社区矫正工作的安全稳定，未发生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的情况。						
	社区矫正人员的监控管理；对刑满释放和社区矫正确矫人员开展帮扶教育活动。		目标2：顺利完成当年度对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人员的监控管理，并完成对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解矫人员的帮扶教育活动。						
	目标3：指导全市人民调解组织开展日常工作；培训基础人民调解员业务知识；协助基层党委政府调处疑难矛盾纠纷。		目标3：顺利完成当年度对全县人民调解组织开展的日常工作；培训人民调解员业务知识；协助其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		1、宣传法律援助制度；2、接待当事人来访，如实登记留档；3、接受法律援助申请并初审，符合条件向区中心报批。		做好为民办实事工作，法律援助做到应援尽援，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社区矫正		1、按照社区矫正工作流程的规定，接收矫正对象，办好相关手续；2、对矫正对象实施法制教育和培训学习等日常监督管理		顺利完成当年度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监督和指导，维护我县社区矫正工作的安全稳定，未发生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的情况。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满足司法行政工作的正常运行		做好对全县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依法治县、法制宣传等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监督。					
基层司法业务		1、通过调解工作宣传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预防矛盾纠纷；2、指导村（社区）的调解工作，依法调处社会矛盾和疑难民间纠纷。		依法依规及时进行人民调解，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充分发挥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编制与执行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	1	0.00		
		预算执行率	≥90%	95.86%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30%	13.49%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4.14%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31.88%	1	1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执行目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法律援助计划完成率	≥95%	100%	2	2	0.00	
		社区矫正计划完成率	≥95%	100%	2	2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基层司法业务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目标1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年度目标2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年度目标3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年度目标4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年度目标5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服务群众和改善民生	明显改善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100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85		10.13	10.13	10	100.0 %	10.00	
	10.85		10.13	10.13	—	100.0 %	—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养老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85万元	10.1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到位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白簋职业年金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5.43		5.07	5.0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43		5.07	5.0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职业年金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43万元	5.0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白象人员工资经费						
		新乡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72.31		72.79	72.79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72.31	72.79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效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工资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72.31万元	72.79万元	10	9.93	0.66	单位被评为市级文明单位，追加相关人员的文明奖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2人	1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资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93		